

上海市嘉定区财政局

嘉财〔2020〕39号

关于印发《嘉定区区级预算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区级预算主管部门、各街镇财政管理部门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共上海市嘉定区委 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关于我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嘉委发〔2019〕18号）精神，加快建成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切实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，强化预算主管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责任，我局制定了《嘉定区区级预算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嘉定区财政局

2020年6月11日